

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美術科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

【複試】應考人員注意事項

壹、【報到休息室報到、休息】

- 一、**7:00**始開放大門及考場，因本校校地廣闊，建議提早到本校，若從本校大門口步行至藝術大樓 4 樓約 10-15 分鐘(請參考試場分配圖建議之交通及入校方式)。應試人員於**7:20**開始報到，不得在非報到時間提早進入報到休息室。
- 二、**07:20-07:50**為教學演示及口試應考報到時間，應考人員須於 07:50 前到達報到休息室，07:50 前未到達者為缺考。
- 三、準備國民身分證（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證件）及准考證依序查驗，並**繳交 3 份作品集及 3 份專業經歷**。為利工作人員辨識身份，加速入場作業，請應試人員隨身攜帶前列證件以供查核。
- 四、依報到先後抽籤決定應試順序，熟記自己的複試抽籤序號，並參考「應試時間參考表」，掌握應試時間。
- 五、依指定座位，依序入座休息，注意黑板公告事項。
- 六、應考人員自報到後，到複試結束前，不得離開校園，須全程配合考場學校安排之活動區域及行進動線；本次甄選複試時間為全日，**不開放應考人員外出用餐，該科應試人員請自備餐點，本校不提供代訂餐點服務，用餐時間、地點、方式須配合考場學校規劃**。
- 七、等候工作人員叫號引導到抽題準備室，考完試教或口試應再次返回休息室。

貳、【抽題準備室抽題、準備試教】

- 一、若應考人員**報到後未到考**，則個人序號不變，應試順序不提前，時間不變。
- 二、報到後若抽題遲到，在其準備時間內仍可抽題，但準備時間若因而不足 25 分鐘時，應考人員不得異議。
- 三、抽題前先將准考證及身分證交給工作人員驗證。
- 四、每位應考人員抽題後於抽題準備室**準備 25 分鐘**。
- 五、自備的教科書及教具可帶入抽題準備室使用。
- 六、準備時間結束，立即由工作人員引導到試教室。

參、【試教室試教】

- 一、**教學演示的範圍將於 6 月 9 日下午兩點到五點資格審查及報名時提供給各位應試人員，請務必收好該教學演示範圍資料，並簽名確認已領取**。
- 二、應考人員將所攜帶之物品置於試教室前門外走廊桌上，再取所需物品等候叫號。
- 三、準備國民身分證（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證件）及准考證交給工作人員驗證，並帶**3 件原作**進行審查。
- 四、**當天請自備水墨教學示範的畫具(毛筆、墨汁、硯台、大磁盤、筆洗、顏料.....等工具)，**

並帶入試教室中。

- 五、上台試教前，請將抽題時所拿到的資料出示予評審委員知悉。
- 六、應考人員依序應試，已報到者若經唱名 3 次未到，以零分計。
- 七、每位應考人員**試教、原作審查(含準備時間)15 分鐘、專業詢答 10 分鐘(含撤場時間)**，合計每位應試人員 25 分鐘，從【試教室】的「工作人員宣布開始」即開始計時，裝置教具時間包含在試教時間內，請自行把握時間。
- 八、計時方式如下：試教 14 分鐘按鈴 1 響，15 分鐘按鈴 2 響(應試人員應立即停止教學演示)，試教結束。專業詢答 7 分鐘按鈴 1 響，10 分鐘按鈴 2 響(含撤場時間)，專業詢答結束。
- 九、專業詢答結束時，應試人員應擦拭板書及收拾個人物品，並將抽題時所拿到的資料交回工作人員後，立即離開試教室，於走廊暫待等候引導。

肆、【口試室口試】

- 一、由工作人員引導應考人員到口試室參加口試。
- 二、應考人員將所攜帶之物品置於口試室前門外走廊桌上，再取所需物品(不含手機或 3C 產品)等候叫號。
- 三、準備國民身分證(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證件)及准考證交工作人員驗證。
- 四、已報到者若經唱名 3 次未到，依簡章規定以零分計。
- 五、每位應考人員**口試 20 分鐘**，應試時間從【口試室】的「工作人員宣布開始」即開始計時。發送資料時間包含在口試時間內，請自行把握時間。
- 六、計時方式如下：19 分鐘按鈴 1 響，20 分鐘按鈴 2 響(應試人員應立即停止回答)，口試結束。
- 七、口試結束後，應聽從工作人員引導離開試場，並隨身帶走所攜帶的物品。

伍、【電繪教室電腦繪圖實作】

- 一、**13:30-13:50** 為電腦繪圖實作應考報到時間，應考人員須於 13:50 前到達 3 樓電繪教室，13:50 前未到達者為缺考。
- 二、**說明時間為 13:50-14:00，考試開始時間為 14:00-16:30，考試鈴響超過 15 分鐘不得入場應試；作答時間超過該科考試時間一半，始可交卷離開考場。**
- 三、操作環境：桌上型麥金塔電腦、OS 作業系統
- 四、軟體提供：Adobe Photoshop、Adobe Illustrator、Adobe InDesign。
- 五、注意事項：
 1. 除考場提供之設備紙張，不得攜帶任何個人設備與紙張應試。
 2. 考試期間亦不得上網和使用通訊設備。
 3. 應試時請將手機關機並置於考生個人物品區，不得攜帶至座位。
 4. 應試時建議全程配戴口罩。